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2月1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红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方案及定价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提交的出售下属子公司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交易的价格是经过第三方独立机构的审计、评估后，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的，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损害交易各方的利益。因此，同意本次出售方案及定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履行决策、审批程序，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且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因此，同意本次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一日